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请借款额度**  
**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各独立董事认为:本项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申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李挥、刘鹏、朱鸣学

2019年6月21日